

评价机构	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资质证号	APJ-(粤)-015
项目名称	阿普拉(广州)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瓶 18700t 改扩建项目		
委托单位	阿普拉(广州)塑料制品有限公司		
项目类别	安全预评价报告		

项目简介:

阿普拉(广州)塑料制品有限公司(简称“该公司”)成立于 2010 年 04 月 23 日,经营期限:2010 年 04 月 23 日至 2060 年 04 月 23 日。住所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开拓路 1 号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40101552394167X,注册资本:壹仟捌佰万元(美元);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外国法人独资);法定代表人:Roland Tichelaar;经营范围:橡胶和塑料制品业。

如今,随着塑料制品行业的发展,更多新原料投入使用,使得废旧塑料的产生量大幅度上升。废旧塑料在常温下不易老化降解,从而形成了与日俱增的白色污染,使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。因此,解决这一生态问题最有效的方法是以回收为手段,实现塑料制品的循环利用。阿普拉(广州)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担负企业社会责任,本着对环境负责,造福全人类的理念,尝试使用再生塑料颗粒,投资建设年产塑料瓶 18700t 改扩建项目(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)。

该项目利用现有车间进行生产,对现有的 19 条塑料容器包装生产线进行扩建改造,在设备方面,本项目淘汰了现有部分吹塑设备,使用更为先进的吹塑设备,促使生产能力的提高;在原料方面,HDPE 塑料瓶的生产,由原项目全部使用新料生产改为使用再生 HDPE 塑料粒与纯净 HDPE 粒子混合生产;PET 塑料瓶的生产,由原项目全部使用 PET 纯净塑料瓶胚改为部分使用 PET 再生塑料瓶胚进行生产。改扩建后 HDPE、PET 的再生塑料与纯净料使用比例均约为 4:6。另外,本项目新增 PP 塑料粒作为原料,生产 PP 塑料瓶。则改扩建后,全厂年加工生产 HDPE 塑料瓶 14050t、PET 塑料瓶 4400t、PP 塑料瓶 250t。

本次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1273.8 万元,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经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备案(项目代码:2108-440112-04-01-249948)。

该项目无新增员工,与现有项目情况一致,人员 250 人,不设厨房和宿舍,设餐厅,仍实行外购送餐。仍采用一天三班轮流制,每班工作 8 小时,每年工作 255 天。

该项目所生产的塑料制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,该项目属于工贸企业建设项目,该项目无危险化学品生产,也无属于危险化学品的中间产品,该项目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。

项目组长	潘杰
项目组成人员	韩效栋、黄倩雯
报告审核人	游海
过程控制负责人	谢雄英
技术负责人	刘海军

现场调查情况	查勘该项目的周边环境,调查图纸及相关的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。
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评价结论:

阿普拉(广州)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塑料瓶 18700 吨改扩建项目的选址和平面布置符合安全要求,工艺生产方案可行,设备设施、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方面符合安全要求。该公司应在后续项目设计、安装以及试运行过程中,落实本安全预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,确保该项目竣工投产后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)、《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》(GB50187-2012)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(2018 年版)》(GB50016-2014)等现行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。

综上所述,阿普拉(广州)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塑料瓶 18700 吨改扩建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,符合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、规章、规范的要求。

现场照片:

